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一汽轿车

股票代码：000800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红旗大街1号

通讯地址：吉林省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红旗大街1号

一致行动人：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大街3688号

通讯地址：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大街3688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已经一汽股份内部决策通过。本次权益变动已获得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准以及国防科工局的涉军事项审查批复，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一汽股份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而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的条件，一汽股份可免于发出要约。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背上市公司及权益变动所涉各方在此之前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2
释 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5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决策程序	16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21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资金来源	30
第五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32
第六节 后续计划	33
第七节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36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42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44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45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6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64
一致行动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65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68

释 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交易对方、一汽股份	指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财务公司	指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一汽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一汽轿车	指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一汽解放	指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轿车有限	指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鑫安保险	指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置入资产	指	一汽解放 100% 股权
置出资产	指	轿车有限 100% 股权（一汽轿车将拥有的除财务公司、鑫安保险之股权及部分保留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转入轿车有限后，将轿车有限 100% 股权作为置出资产过户至一汽股份）
标的资产	指	置入资产、置出资产合称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方案、重组方案	指	一汽轿车以拥有的轿车有限 100% 股权（一汽轿车将拥有的除财务公司、鑫安保险之股权及部分保留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转入轿车有限后，将轿车有限 100% 股权作为置出资产过户至一汽股份）作为置出资产，与一汽股份持有的一汽解放 100% 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差额部分由一汽轿车以发行股份、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一汽股份进行购买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防科工局	指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基准日	指	本次交易所涉及之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评估基准日，即2019年3月31日
交割日	指	一汽轿车向一汽股份交付置出资产、一汽股份向一汽轿车交付置入资产的日期，如无另行约定，则为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所在自然月的最后1个自然日。自交割日起，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所有权利、义务和风险发生转移
过渡期	指	自基准日（不包括基准日当日）至交割日（包括交割日当日）的期间
锁定期	指	交易对方基于本次交易而获取的股份限制在二级市场流通的时间
A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说明：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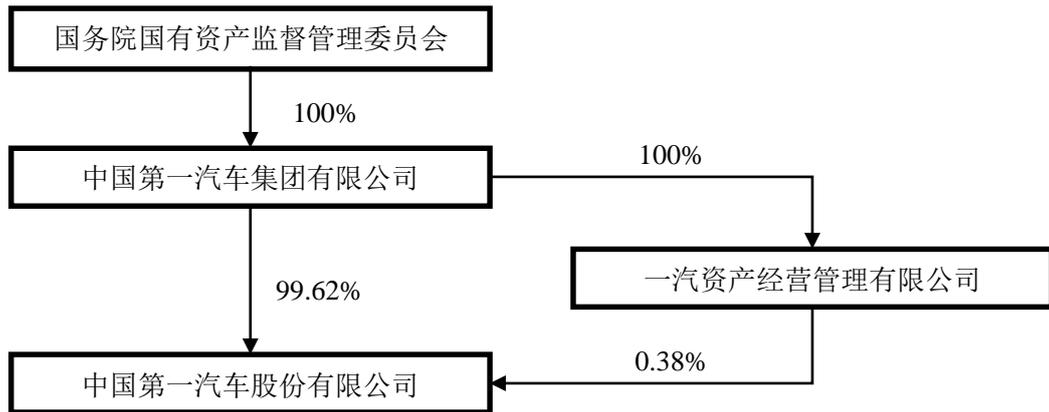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红旗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徐留平
注册资本	7,800,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571145270J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11年6月28日
经营范围	汽车制造及再制造、新能源汽车制造；发动机、变速箱等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金属铸锻、模具加工；工程技术与试验；专业技术服务；计算机及软件服务；火力发电及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水和燃气供应；道路货物运输；仓储业；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及车用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商务服务；劳务服务；汽车及二手车销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2011年6月28日起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名称	中国一汽
通讯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红旗大街1号
邮政编码	130013
联系电话	0431-81861304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汽股份系国务院国资委下属企业，其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一汽股份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一汽，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控制的主要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汽股份及中国一汽控制的主要核心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直接持股比例或控制关系
1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	其他未列明金融业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100%
2	一汽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	汽车销售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100%
3	一汽智行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市-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	汽车租赁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75%
4	一汽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资本投资服务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100%
5	一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	商务服务业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100%
6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市辖区	汽车整车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道路货物运输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99.62%
7	无锡泽根弹簧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市辖区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6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直接持股比例或控制关系
8	长春第一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	零售业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100%
9	长春汽车检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	质检技术服务,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100%
10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市辖区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48.67%
11	一汽红旗(北京)特种产品展示及保障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汽车修理与维护,汽车租赁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100%
12	中国一汽美国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	软件开发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13	中国一汽慕尼黑研发有限公司	德国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14	海南热带汽车试验有限公司	海南省-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琼海市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动车燃料零售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15	天津市汽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新区	研究和试验发展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16	一汽红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	汽车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道路货物运输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17	一汽物流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	道路货物运输,铁路货物运输,装卸搬运,其他仓储业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18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市辖区	汽车整车制造,道路货物运输	一汽股份直接及间接持股合计 83.42%
19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市辖区	货物运输代理,金属及金属矿批发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直接持股比例或控制关系
20	一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市辖区	投资与资产管理,市场调查,其他专业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金融信息服务,软件开发,汽车零售,汽车修理与维护,汽车租赁,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21	长春汽车研究所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22	一汽铸造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市辖区	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23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	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24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市辖区	汽车整车制造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60%
25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市辖区	财务公司	一汽股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 92.84%
26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西青区	汽车整车制造	一汽股份直接及间接持股合计 47.92%
27	一汽轻型商用汽车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经济开发区	汽车整车制造	一汽股份直接持股 100%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汽股份是中国汽车行业中最具实力的汽车集团之一。旗下拥有红旗乘用车、奔腾乘用车、解放商用车等汽车品牌。业务领域包括汽车的研发、生产、销售、物流、服务、汽车零部件、金融服务、汽车保险、移动出行等。一汽股份的愿景和目标是打造世界一流移动出行服务公司。

一汽股份的经营范围包括汽车制造及再制造、新能源汽车制造；发动机、变速箱等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金属铸锻、模具加工；工程技术与试验；专业技术服务；计算机及软件服务；火力发电及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水和燃气供应；道路货物运输；仓储业；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

产品及车用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商务服务；劳务服务；汽车及二手车销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三年，信息披露义务人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3,501,828.45	41,085,008.26	35,337,976.51
总负债	24,845,203.79	22,546,016.98	17,328,550.26
净资产	18,656,624.66	18,538,991.28	18,009,426.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158,504.04	15,539,548.99	14,876,862.81
资产负债率	57.11%	54.88%	49.04%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总收入	59,385,373.87	46,987,703.13	42,986,526.42
营业收入	58,746,331.45	46,467,240.85	42,633,157.13
净利润	3,089,490.11	2,952,442.41	2,743,954.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780,080.37	1,841,781.96	1,527,650.92
净资产收益率	11.60%	12.11%	10.75%

注1:一汽股份2016年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字号为瑞华审字【2017】01300079号；2017年、2018年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字号为致同审字（2018）第110ZA6035号、致同审字（2019）第110ZA5706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2019年财务数据审计工作尚未完成。

注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注3: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是否受过处罚、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及诚信记录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汽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留平	董事长	中国	北京市	无
奚国华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市	无
宋宁	董事	中国	北京市	无
段永宽	董事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	无
赵航	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王延军	监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冯小东	监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宋立新	监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秦焕明	党委副书记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董云鹏	纪委书记	中国	河北省石家庄市	无
王国强	副总经理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邱现东	副总经理	中国	湖北省武汉市	无
雷平	副总经理	中国	湖北省武汉市	无
孙志洋	副总经理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全华强	总会计师	中国	北京市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汽股份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汽股份及中国一汽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一汽轿车	000800	汽车整车制造	一汽股份直接及间接持股合计 83.42%
2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223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中国一汽直接持股 48.67%
3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00003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中国一汽间接持股 24.41%

序号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4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000927	汽车整车制造	一汽股份直接及间接持股合计 47.92%
5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600148	汽车离合器及汽车驾驶室液压翻转机构生产和销售	中国一汽间接持股 22.52%
6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600742	汽车制造业,零售业,批发业	中国一汽直接及间接持股 15.55%

(八)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汽股份及中国一汽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一汽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汽车金融服务	一汽股份间接持有 83%股份
2	财务公司	成员单位金融服务等	一汽股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 92.84%股份
3	鑫安保险	财产保险,健康和意外保险	一汽股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 55%股份

二、一致行动人介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汽股份直接及间接持有财务公司 92.84%的股权,是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财务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400,000 股股份,一汽股份与财务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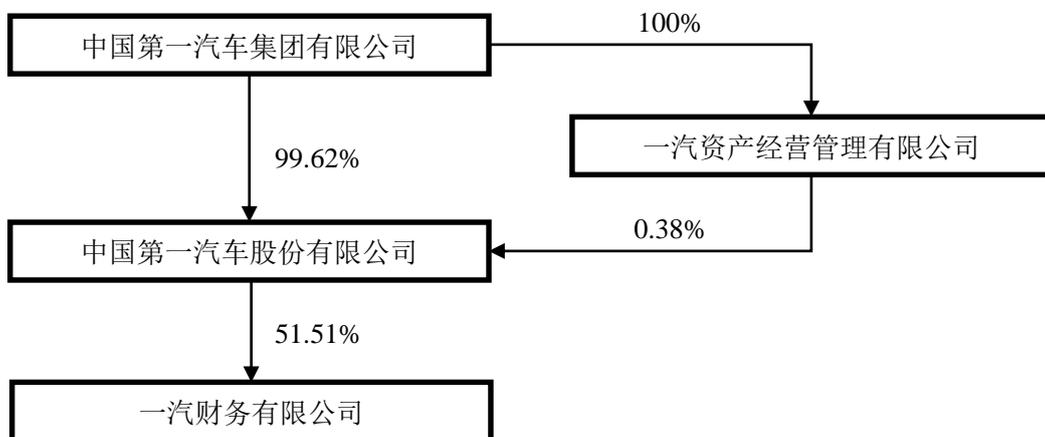
(一) 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	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大街 3688 号
法定代表人	全华强
注册资本	220,0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123998560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1988 年 3 月 2 日

经营范围	(一)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二) 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三) 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 (四) 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 (五)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六) 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七)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 (八)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 (九) 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 (十) 从事同业拆借； (十一) 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 (十二) 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 (十三) 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 (十四) 有价证券投资； (十五) 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 1988 年 3 月 2 日起至 2098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东名称	一汽股份
通讯地址	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大街 3688 号
邮政编码	130118
联系电话	0431-81861016

(二) 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财务公司系中国一汽下属子公司，其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一汽股份，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三）一致行动人控制的主要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财务公司控制的主要核心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一汽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接受境外股东及其所在集团在华全资子公司和境内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接受汽车经销商采购车辆贷款保证金和承租人汽车租赁保证金；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购车贷款业务；提供汽车经销商采购车辆贷款和营运设备贷款，包括展示厅建设贷款和零配件贷款以及维修设备贷款等；提供汽车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业务除外）；向金融机构出售或回购汽车贷款应收款和汽车融资租赁应收款业务；办理租赁汽车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从事与购车融资活动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经批准，从事与汽车金融业务相关的金融机构股权投资业务；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83.00%

（四）一致行动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财务公司的主要业务为中国一汽下属其他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乘用车零售信贷业务及乘用车批发信贷业务。

最近三年，财务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586,353.54	9,996,092.70	8,275,199.85
总负债	9,251,780.47	9,178,559.33	7,609,443.21
净资产	1,334,573.08	817,533.38	665,756.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61,439.07	756,376.23	616,005.85
资产负债率	87.39%	91.82%	91.95%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总收入	615,776.28	505,528.20	342,014.73
主营业务收入	613,687.14	503,435.32	340,914.21
净利润	306,544.39	169,004.35	92,996.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87,829.95	157,597.99	87,969.78
净资产收益率	28.53%	22.97%	14.65%

注1:财务公司2016年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审计，审计报告字号为瑞华审字【2017】01300022号；2017、2018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审计，审计报告字号分别为“致同审字(2018)第110ZB2162号”、“致同审字(2019)第110ZB1584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2019年财务数据审计工作尚未完成。

注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注3: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

（五）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是否受过处罚、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及诚信记录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六）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财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全华强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无
张影	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袁楚云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丁继武	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孙君	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许琳媛	监事长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皇甫丽芳	监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邢程	职工监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李小欣	副总经理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陈春利	总经理助理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财务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七）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财务公司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八）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财务公司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一汽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接受境外股东及其所在集团在华全资子公司和境内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接受汽车经销商采购车辆贷款保证金和承租人汽车租赁保证金；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购车贷款业务；提供汽车经销商采购车辆贷款和营运设备贷款，包括展示厅建设贷款和零配件贷款以及维修设备贷款等；提供汽车融资租赁业务（售后回租业务除外）；向金融机构出售或回购汽车贷款应收款和汽车融资租赁应收款业务；办理租赁汽车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从事与购车融资活动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经批准，从事与汽车金融业务相关的金融机构股权投资业务；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83.00%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决策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2019年8月31日，上市公司公告《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市公司拟将拥有的除财务公司、鑫安保险之股权及部分保留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转入其全资子公司轿车有限，后将轿车有限100%股权作为置出资产，与一汽股份持有的一汽解放100%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由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一汽股份购买。

本次交易的目的主要有：

（一）通过盘活存量创造增量，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一汽解放是中国领先的国产商用车品牌，亦是中国掌握世界级整车及三大总成核心技术的商用车企业之一，一汽解放近年来盈利能力较强。

通过本次交易，能够抓住商用车业绩快速增长的窗口，实现中国一汽商用车整车业务在A股上市，大幅提升资产证券化水平，有利于中国一汽盘活存量创造增量，进一步提升利润水平，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

（二）有利于应对行业变革趋势，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近年国内商用车产业整合形势加剧，同时，我国计划2020年取消商用车外资股比限制，外资股比调整后商用车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中国一汽商用车业务需顺应行业变革趋势，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开展产业整合及新业态布局，通过做强做优做大，持续保持一汽解放的行业领先地位，提升回报股东能力。

（三）打造商用车上市平台，实现业务跨越式发展

根据2018年10月召开的全国国有企业改革座谈会要求，要突出抓好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建设，有效划分企业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加快形成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中国一汽商用车业务上市后，将根据资本市场要求建立完善

的公司内部约束和激励机制，为企业发展形成有利的制度基础，有利于中国一汽商用车业务专业化、规范化运行，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实现跨越式发展。

二、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本次权益变动取得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时间

（一）政府部门备案与批准

2019 年 5 月 10 日，国防科工局下发审查意见，原则同意本次交易。

2019 年 8 月 28 日，国务院国资委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予以备案。

2019 年 9 月 19 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国资产权[2019]552 号《关于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和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本次交易。

2020 年 3 月 12 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2 号），同意本次交易。

（二）上市公司的批准和授权

2019 年 4 月 11 日，一汽轿车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债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债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债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债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

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关于聘请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

2019年8月29日，一汽轿车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制定<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重新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

2019年11月28日，一汽轿车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部分议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重新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修订重组后适用的〈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等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

2019年12月10日，一汽轿车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制定〈一汽轿车股份有

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重新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修订现行<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重组后适用的<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和<租赁协议>的议案》《关于调整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相关金融服务最高限额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

2019年12月31日，一汽轿车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关于<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

（三）交易对方的批准和授权

2019年3月18日，一汽股份作出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商用车板块资本运作方案》和《关于同意公司与一汽轿车签署<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债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并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对本次交易相关具体事项进行决策，包括但不限于调整本次交易方案、交易价格、资产边界及其相关组织架构调整等。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变化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627,500,000 股，其中一汽股份持有 862,983,689 股、财务公司持有 400,000 股，合计占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3.0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609,666,212 股，一汽股份认购全部新增股份，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增加至 3,845,149,901 股、财务公司持有 400,000 股，合计占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3.42%。一汽股份仍为一汽轿车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仍为一汽轿车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一汽轿车实际控制人变更，且本次收购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如下：

1、重大资产置换

上市公司将拥有的除财务公司、鑫安保险之股权及部分保留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转入轿车有限后，将轿车有限 100% 股权作为置出资产，与一汽股份持有的一汽解放 100% 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一汽股份购买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标的资产差额	股份支付对价	现金支付对价
一汽股份	2,192,087.03	1,992,087.03	200,000.00

（二）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

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及交易作价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标的资产	交易作价
置入资产	一汽解放 100% 股权	2,700,914.02
置出资产	轿车有限 100% 股权	508,826.99

（三）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和数量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经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公司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为 6.71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2019 年 6 月 26 日，上市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上市公司 2018 年末总股本 1,627,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派发金额为 48,825,000.00 元。2019 年 7 月 10 日，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按照上述价格调整方法对本次现金红利进行除息计算后，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6.68 元/股。

根据评估结果，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差额为 2,192,087.03 万元，其中 1,992,087.03 万元对价由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形式支付。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向一汽股份发行的股份数量根据以下公式计算：

向一汽股份发行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一汽股份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股份发行价格。

按上述公式计算的交易对方取得新增股份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以现金支付。据此计算，上市公司本次向重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为 2,982,166,212 股。

（四）股份锁定期

一汽股份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

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股份回购行为）。

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前述一汽股份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公司股份将在上述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此外，对于一汽股份在本次重组之前已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

本次重组结束后，交易对方基于本次认购而享有的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相应锁定期的约定。若上述交易对方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上述交易对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前述锁定期满之后交易对方所取得的公司股份转让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19年4月11日，一汽轿车与一汽股份签署了《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债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2019年8月29日，一汽轿车与一汽股份签署了《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

2019年12月31日，一汽轿车与一汽股份签署了《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二）》。

（二）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9]第 983 号《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可转债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及的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基准日，置出资产对应的评估值为 508,826.99 万元。据此，一汽轿车与一汽股份同意并确认，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508,826.99 万元。

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9]第 982 号《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可转债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及的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基准日，置入资产对应的评估值为 2,700,914.02 万元，其中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的专利和专有技术的评估值为 61,304.99 万元。据此，一汽轿车与一汽股份同意并确认，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2,700,914.02 万元，其中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的专利和专有技术的交易价格为 61,304.99 万元。

（三）支付方式

1、资产置换差额情况

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具体作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标的资产	交易作价
置入资产	一汽解放 100%股权	2,700,914.02
置出资产	轿车有限 100%股权	508,826.99

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一汽股份购买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标的资产差额	股份支付对价	现金支付对价
一汽股份	2,192,087.03	1,992,087.03	200,000.00

2、发行股份支付

本次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中，以发行股份支付的对价为 1,992,087.03 万元。

（1）发行价格

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公司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为 6.71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自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甲方如有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具体的调整方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新增股份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 K ，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 A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调整后新增股份价格为 P_1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上述两项若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2019 年 6 月 26 日，一汽轿车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一汽轿车 2018 年末总股本 1,627,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派发金额为 48,825,000.00 元。2019 年 7 月 10 日，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现金红利进行除息计算后，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6.68 元/股。

本次交易的最终发行价格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价格为准。

（2）发行数量

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差额中的 1,992,087.03 万元对价由一汽轿车以发行股份的形式支付。

向一汽股份发行股份数量 = 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一汽股份支付的交易对价 / 本次股份发行价格。

按上述公式计算的乙方取得新增股份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以现金支付。

根据上述公式，上市公司本次向重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为 2,982,166,212 股。

(3) 新增股份的发行日期

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后，一汽轿车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股份发行事项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并在交割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在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股份发行的登记手续。

3、现金支付

本次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中，以现金支付的对价为 200,000.00 万元。

(四) 资产交割时间安排

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交割日期，如无另行约定，则为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所在自然月的最后 1 个自然日。自交割日起，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所有权利、义务和风险发生转移。

(五) 过渡期间损益及滚存未分配利润

1、过渡期间损益

置入资产在过渡期间产生的损益均由一汽股份享有或承担；置出资产在过渡期间产生的损益均由一汽轿车享有或承担。

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在过渡期间产生的损益情况及数额由双方书面认可的审计机构于交易交割日起 90 日内进行专项审计确认。

2、滚存未分配利润

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一汽轿车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一汽轿车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股份比例共享。

(六) 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置出资产现有人员按照“业务随资产走，人随业务走”的原则继续保留在原有主体内，目前存续的劳动关系不变更，除非相关方另有约定，由置出资产继续承担各自原有人员的全部责任。

一汽轿车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员工（包括但不限于在岗职工、待岗职工、退休后返聘职工、内退职工、离退休职工、停薪留职职工、借调或借用职工、临时工等，下同）的劳动关系、组织关系（包括但不限于党团关系）、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关系，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以及一汽轿车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员工之间之前存在的其他任何形式的协议、约定、安排和权利义务等事项均由轿车有限继受。一汽轿车应保证在交割日前其及分公司的员工完成与轿车有限的劳动合同签订及手续变更工作，目前已取得职工代表大会关于前述员工安置方案的批准。

（七）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协议自一汽轿车、一汽股份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成立，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

- 1、一汽轿车、一汽股份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 2、置入资产及置出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经国资委备案；
- 3、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
- 4、国防科工局批准本次交易；
- 5、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协议于下列情形之一发生时终止：

- 1、在交割日之前，经一汽轿车、一汽股份协商一致终止；
- 2、在交割日之前，本次交易由于不可抗力或者双方以外的其他客观原因而不能实施；
- 3、由于协议一方严重违反协议或适用法律的规定，致使协议的履行和完成成为不可能，在此情形下，另一方有权单方以书面通知方式终止协议。

（八）合同附带的任何形式的保留条款、补充协议和前置条件

除上述协议生效条件外，本次交易合同未附带任何形式的保留条款、补充协议和前置条件。

（九）违约责任条款

除协议其他条款另有规定外，协议项下任何一方违反其于协议中作出的陈述、保证、承诺及其他义务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全额赔偿其给另一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一汽股份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股份回购行为）。

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前述一汽股份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在上述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此外，对于一汽股份在本次重组之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

本次重组结束后，一汽股份基于本次认购而享有的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相应锁定期的约定。若一汽股份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上述交易对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除此之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的批准

本次交易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协议约定的全部生效条件已得到满足。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资金来源

一、本次权益变动资金来源及声明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一汽股份通过向上市公司转让置入资产的方式认购上市公司新增股份。一汽股份获得该等股份不涉及现金支付，不存在购买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9]第 982 号《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可转债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及的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基准日，置入资产对应的评估值为 2,700,914.02 万元。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19CCA20808 号模拟审计报告，置入资产 2017 年、2018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108,674.98	5,929,895.84
总负债	4,191,926.98	4,083,723.34
净资产	1,916,748.01	1,846,172.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16,748.01	1,846,172.51
资产负债率	68.62%	68.87%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总收入	7,265,256.41	7,083,324.99
主营业务收入	7,113,226.73	6,959,677.40
净利润	145,255.82	224,016.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45,255.82	224,016.20
净资产收益率	7.72%	12.13%

注1:置入资产2017、2018年财务数据来自于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审计的模拟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字号分别为“XYZH/2019CCA20808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2019年度置入资产财务数据审计工作尚未完成。

注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注3: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支付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资金的支付方式详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之“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协议的主要内容”。

第五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及理由

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投资者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0%的，继续增加其在该公司拥有的权益不影响该公司的上市地位，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

吉林创一律师事务所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出具了《关于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专项法律意见》，认为：本次收购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情形；本次收购已履行了现阶段必须的批准和授权程序。本次收购完成后，一汽轿车的股权分布将仍符合上市条件。

二、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627,500,000 股，其中一汽股份持有 862,983,689 股、财务公司持有 400,000 股，合计占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3.0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609,666,212 股，一汽股份认购全部新增股份，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增加至 3,845,149,901 股，财务公司持有 400,000 股，占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3.42%。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或者调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计划

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商用车整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轻、中、重型卡车。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改变或调整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资产、业务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有关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筹划相关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本着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

为本次重组的需要，上市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聘任朱启昕担任总经理，王瑞健、尚兴武、欧爱民、孔德军、吴碧磊担任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相同。柳长庆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隋忠剑、杨大勇、毕文权、马岩、丁继武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020 年 4 月 7 日，上市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为适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前进行换届选举，控股股东一汽股份提名胡汉杰、

朱启昕、刘延昌、杨虓、张志新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韩方明、毛志宏、董中浪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2020年4月22日，上市公司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2020年4月23日，上市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选举胡汉杰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朱启昕担任公司总经理，王瑞健、尚兴武、欧爱民、孔德军、吴碧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相同。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法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的时间内根据后续实际需求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更换或选举相关人员。

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具备上市公司治理能力及相关专业知识，并且具有相应的工作经验和能力。

四、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本次交易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均均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有相关决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交易方案涉及的原上市公司员工劳动关系转移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

动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六、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重大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股东相互独立，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的经营能力。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一汽股份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为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一汽股份已出具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本公司承诺与上市公司保持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事业单位（以下简称“下属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在本公司及下属单位领薪。

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下属单位。

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单位当前没有、之后也不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

3、本公司将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自身的债务提供担保。

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 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 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 4、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单位兼职。
- 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 6、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
- 2、保证上市公司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
- 3、保证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独立行使职权，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或混同。

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 1、本公司承诺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保持业务独立，不存在且不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3、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参与上市公司经营管理之外，不干涉上市公司的正常业务活动。

若因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单位违反本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一）本次权益变动后的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包括乘用车业务在内的资产和负债置出。同时，一汽股份将一汽解放 100% 股权注入上市公司，实现中国一汽商用车整车业务在 A 股的上市。

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商用车整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轻、中、重型卡车。除下述情况外，上市公司主要业务与中国一汽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的主要业务不构成同业竞争。

2019 年 10 月，通用汽车（中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一汽通用轻型商用汽车有限公司 50% 股份转让给一汽股份。转让完成后，一汽股份持有一汽通用轻型商用汽车有限公司 100% 股份，并将其名称变更为“一汽轻型商用汽车有限公司”。

一汽轻型商用汽车有限公司未开展生产业务，仅持有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4.97% 股权、一汽哈尔滨轻型汽车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和一汽哈尔滨轻型汽车有限公司目前处于停产或亏损状态，其负担较重且盈利状况不稳定，现阶段注入不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利益。为有效解决上市公司与前述单位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一汽股份已将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和一汽哈尔滨轻型汽车有限公司委托一汽解放管理，并限期承诺在条件满足时注入上市公司。

（二）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一汽股份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商用车整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控股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三、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以下

简称‘该等新业务机会’），本公司将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决定放弃该等新业务机会的，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企业方可从事。

四、如果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放弃该等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企业从事该等新业务机会，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分多次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企业收购在该等新业务机会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根据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选择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企业在该等新业务机会中的资产或业务。本公司将确保本公司控股企业遵守前述承诺。

五、本公司的子公司一汽轻型商用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轻型汽车’）下属的一汽哈尔滨轻型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轻公司’）、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红塔’，与哈轻公司合称为‘轻卡公司’）从事部分轻型卡车业务，但目前处于停产或亏损状态，其负担较重且盈利状况不稳定。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实际控制的哈轻公司及一汽红塔的股权全部委托给一汽解放进行管理，并通过适当的方式，不晚于满足哈轻公司及一汽红塔各自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同期上市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且重组后能够提升上市公司每股收益条件的 12 个月内，启动将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哈轻公司及一汽红塔的股权分批次或一次性注入上市公司，或者以合理的价格和方式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通过行使股东权利等方式促使轻卡公司不再从事轻型卡车相关业务等的程序，并将在启动前述程序后尽快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审批程序。

六、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如本公司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公司将采取有利于上市公司的积极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包括但不限于将同业竞争业务相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终止同业竞争业务或将同业竞争业务相关资产出售予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七、上述各项承诺自本次重组实施完毕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一汽股份，本次交易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也是一汽股份。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 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XYZH/2019BJA100438的《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10月、2018年度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数据对比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交易前	交易后 (备考)
关联采购	564,629.46	974,996.82	852,730.17	1,258,012.61
营业成本	1,627,630.17	6,261,864.00	2,017,713.68	6,356,981.03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34.69%	15.57%	42.26%	19.79%
关联利息支出	952.17	-	-	-
营业成本	1,627,630.17	6,261,864.00	2,017,713.68	6,356,981.03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0.06%	0.00%	0.00%	0.00%
关联销售	263,215.33	182,027.08	298,692.37	173,232.52
营业收入	1,963,773.76	7,164,205.75	2,552,444.85	7,265,256.41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40%	2.54%	11.70%	2.38%
关联利息收入	410.12	24,574.64	1,438.45	17,658.01
营业收入	1,963,773.76	7,164,205.75	2,552,444.85	7,265,256.41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2%	0.34%	0.06%	0.24%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采购的占比以及关联销售的金额、占比均显著下降。虽然关联采购的金额有所上升，但主要原因系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经营规模大幅提升所致。关联利息收入的金额和占比也有所上升，但主要原因系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货币资金规模大幅提升所致。上述各项关联采购均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三）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保障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一汽股份出具了《关于规范、减少与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就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

“一、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及《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二、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

三、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署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化定价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上述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本公司将在合法股东权利范围内促使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除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合营或联营企业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综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采取进一步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相关措施和承诺均具有可实现性，关联交易的金额和占比未来有望进一步下降。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除本次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正在履行的或者履行完毕的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 以上的资产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告交易时间	交易金额	交易内容
2017 年 11 月	70,299.99	上市公司对财务公司进行增资，具体详见上市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等相关公告
2018 年 12 月	6,573.82	上市公司将部分固定资产——工器具资产转让给一汽股份，具体详见上市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等相关公告
2019 年 8 月	74,314.60	上市公司对财务公司进行增资，具体详见上市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等相关公告
2019 年 12 月	7,504.81	上市公司将部分房产转让给中国一汽全资子公司一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具体详见上市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等相关公告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重大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的交易（上市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在一汽股份领取薪酬的情形除外）。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的计划，亦不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监管问答，本次权益变动的事实发生之日为上市公司董事会作出向收购人发行新股的具体发行方案的决议之日，即 2019 年 8 月 29 日。自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一、一汽股份

一汽股份 2016 年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字号为瑞华审字【2017】01300079 号；2017 年、2018 年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字号为致同审字（2018）第 110ZA6035 号、致同审字（2019）第 110ZA5706 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2019 年财务数据审计工作尚未完成。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97,549.21	9,167,770.06	6,366,827.3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26.52	28,464.55	241,464.02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300,204.59	4,378,234.93	-
应收账款	292,252.03	283,428.23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	5,264,378.41
预付款项	435,913.83	290,887.84	292,553.26
应收保费	119.73	293.89	269.23
应收分保账款	3,875.64	10,421.37	19,127.20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219.04	21,519.05	38,867.22
应收利息	30,038.67	22,529.81	-
应收股利	3,934.43	3,934.43	-
其他应收款	294,648.57	271,137.75	449,756.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740.72	507,424.00	-
存货	3,936,097.74	4,619,174.53	5,169,837.17
其中：原材料	338,045.60	357,714.46	530,737.73

项目	2016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8年12月 31日
库存商品(产成品)	2,775,504.72	3,283,718.41	3,745,516.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259.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72	-	-
其他流动资产	430,838.27	604,072.07	636,865.68
流动资产合计	17,660,964.70	20,209,292.49	18,480,205.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3,760,197.32	4,698,265.39	6,035,647.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7,307.82	269,252.73	421,524.14
持有至到期投资	6,000.00	-	-
长期应收款	109,213.79	968,151.87	2,504,109.55
长期股权投资	2,585,873.75	2,650,027.89	2,423,550.58
投资性房地产	23,380.30	18,361.83	13,007.67
固定资产原价	13,225,979.99	13,747,099.39	-
减：累计折旧	6,608,594.36	7,445,473.66	-
固定资产净值	6,617,385.63	6,301,625.73	-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1,402.07	129,413.74	-
固定资产净额	6,475,983.55	6,172,211.99	7,567,098.14
在建工程	1,497,928.60	2,314,826.76	1,581,614.21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6,282.87	5,004.36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954,977.01	2,475,628.13	3,413,220.56
开发支出	242,279.84	504,210.89	384,122.47
商誉	-	-	86,502.92
长期待摊费用	17,339.38	9,152.14	49,725.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5,826.94	592,420.82	387,854.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420.62	198,200.97	153,645.4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77,011.81	20,875,715.77	25,021,622.95
资产总计	35,337,976.51	41,085,008.26	43,501,828.45
流动负债：			

项目	2016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8年12月 31日
短期借款	185,174.69	723,000.00	2,015,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059,141.95	1,329,720.54	2,574,185.15
拆入资金	930,000.00	1,199,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60.17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95,105.96	922,948.35	-
应付账款	6,922,725.21	8,665,949.31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	10,751,070.28
预收款项	1,628,650.41	2,643,390.12	1,294,776.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7,920.00	3,89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65.12	585.28	229.70
应付职工薪酬	66,566.65	82,575.19	112,852.51
其中：应付工资	12,095.21	10,160.85	16,138.39
应付福利费	259.62	1,288.11	6,611.25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59.62	1,288.11	6,611.25
应交税费	841,089.82	658,264.53	823,524.89
其中：应交税金	806,936.80	630,267.42	799,220.16
应付利息	11,322.26	23,165.07	-
应付股利	21.20	106.14	-
其他应付款	2,955,364.25	3,788,450.86	4,616,495.98
应付分保账款	5,009.87	17,654.26	27,979.95
保险合同准备金	31,784.91	41,606.27	61,980.46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8,840.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9,796.27	10,351.33
其他流动负债	86,392.91	108,494.58	125,920.60
流动负债合计	15,119,475.37	20,232,626.78	22,427,097.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783.15	60,681.63	141,658.30

项目	2016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8年12月 31日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61,210.14	43,976.31	40,717.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7,906.81	77,006.86	92,442.60
专项应付款	4,950.81	4,950.81	-
预计负债	1,401,068.15	1,589,977.44	1,522,282.67
递延收益	580,824.43	532,610.36	480,707.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31.41	4,186.80	140,298.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9,074.89	2,313,390.20	2,418,106.12
负债合计	17,328,550.26	22,546,016.98	24,845,20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800,000.00	7,800,000.00	7,800,000.00
国有资本	7,800,000.00	7,800,000.00	7,800,00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7,800,000.00	7,800,000.00	7,800,000.00
集体资本	-	-	-
民营资本	-	-	-
其中：个人资本	-	-	-
外商资本	-	-	-
减：已归还投资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7,800,000.00	7,800,000.00	7,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339,809.29	-2,333,089.14	-2,367,578.5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18,584.97	-10,489.52	13,007.0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980.68	-5,555.81	-7,237.35
专项储备	41,234.52	57,320.72	74,860.19
盈余公积	822,582.81	984,266.79	1,114,234.90
其中：法定公积金	822,582.81	984,266.79	1,114,234.90
任意公积金	-	-	-

项目	2016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8年12月 31日
储备基金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一般风险准备	96,564.47	140,316.97	197,687.18
未分配利润	8,474,875.27	8,901,223.16	8,326,293.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76,862.81	15,539,548.99	15,158,504.04
少数股东权益	3,132,563.44	2,999,442.29	3,498,120.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009,426.25	18,538,991.28	18,656,62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337,976.51	41,085,008.26	43,501,828.45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986,526.42	46,987,703.13	59,385,373.87
其中：营业收入	42,633,157.13	46,467,240.85	58,746,331.45
利息收入	329,780.23	498,218.03	611,190.01
已赚保费	23,051.69	21,666.98	27,753.1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37.37	577.27	99.22
二、营业总成本	39,556,549.57	43,506,433.78	55,585,468.93
其中：营业成本	33,088,680.09	36,931,298.02	47,976,063.90
利息支出	49,389.15	86,716.52	91,510.6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8,443.96	43,228.46	17,937.22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16,191.74	15,922.59	18,543.80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306.42	-414.49	482.14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1,313.56	-2,701.17	-4,811.19
税金及附加	1,857,306.09	1,803,683.32	1,822,300.80
销售费用	2,644,466.57	2,666,850.28	3,335,005.88
管理费用	1,705,904.47	1,865,606.12	1,386,721.39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645,901.30	671,680.11	13,362.94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党建工作经费	-	12,251.54	827,614.10
财务费用	-23,295.93	-23,398.12	-106,426.04
其中：利息支出	10,553.45	3,574.55	2,254.90
利息收入	70,997.85	85,537.42	95,367.7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30,344.87	66,321.50	3,807.37
资产减值损失	179,470.58	119,642.25	220,526.28
其他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34.83	1,214.07	-6,969.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3,921.61	335,916.08	425,059.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8,784.68	318,608.38	281,896.0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2.96	-901.18	1,188.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889.00	-21,295.45
其他收益	-	255,221.41	150,561.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08,096.24	4,065,830.72	4,348,449.03
加：营业外收入	248,248.14	14,433.46	10,228.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414.75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政府补助	223,040.58	0.10	2.67
债务重组利得	429.01	93.23	274.64
减：营业外支出	79,117.92	18,685.11	80,845.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302.93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7,226.47	4,061,579.07	4,277,832.32
减：所得税费用	1,233,272.10	1,109,136.66	1,188,342.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3,954.37	2,952,442.41	3,089,490.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7,650.92	1,841,781.96	1,780,080.37
少数股东损益	1,216,303.45	1,110,660.45	1,309,409.7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93,014.32	40,461,706.94	52,490,005.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57,172.31	319,631.48	1,091,335.4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30,000.00	269,000.00	-1,199,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9,396.42	34,403.13	47,727.62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572.45	507.69	-8,655.9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4,506.50	538,655.35	628,755.5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99,938.00	-507,424.00	507,42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688.56	36,905.92	35,627.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005.46	404,949.22	156,06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55,073.40	41,558,335.74	53,749,287.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03,151.57	24,504,382.07	38,886,333.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407,419.98	1,009,029.20	1,205,920.6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14,707.68	87,559.20	88,867.52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7,371.87	17,346.65	18,756.3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7,673.58	153,950.93	159,284.8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8,737.93	2,206,521.64	2,379,65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71,118.60	5,829,007.11	5,246,198.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5,697.40	4,500,813.23	5,338,49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05,878.62	38,308,610.03	53,323,51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9,194.78	3,249,725.71	425,77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781,874.73	32,410,661.86	32,403,895.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3,040.33	395,097.74	401,927.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3,941.49	24,218.09	21,139.99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1,135.6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884.17	151,785.40	989,645.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376,740.72	32,981,763.10	33,827,743.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51,620.34	1,951,428.33	2,310,289.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517,527.48	32,601,573.38	32,856,982.0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6.30	3,379.10	3,160.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76,014.12	34,556,380.82	35,170,431.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273.40	-1,574,617.72	-1,342,687.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958.51	20,736.9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7,958.51	20,736.9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2,424.49	784,212.93	2,620,1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920.00	297,600.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424.49	800,091.44	2,938,437.5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65,907.95	246,445.01	1,351,656.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9,619.35	2,146,481.20	3,055,992.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15,171.10	1,125,695.12	1,006,535.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263.02	10,770.74	313,152.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5,790.32	2,403,696.94	4,720,802.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365.83	-1,603,605.50	-1,782,364.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46.43	818.22	-1,554.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1,001.99	72,320.71	-2,700,835.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9,561.54	8,180,563.53	8,252,884.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0,563.53	8,252,884.24	5,552,049.04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主要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信息披露义务人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9）第 110ZA570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一汽股份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一汽股份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等

一汽股份 2018 年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 2016 年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字号为瑞华审字【2017】01300022 号；2017、2018 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字号分别为“致同审字(2018)第 110ZB2162 号”、“致同审字(2019)第 110ZB1584 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2019 年财务数据审计工作尚未完成。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74,276.06	4,457,662.12	3,741,173.13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26.52	7,670.68	221,492.84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2.94	-	-
应收利息	17,235.10	19,500.37	-
预付款项	131.65	177.56	1,486.32
其他应收款	52,983.09	58,746.52	67,951.29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07,424.00	-
存货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80.76	122.40	59,179.25
流动资产合计	4,153,256.12	5,051,303.64	4,091,282.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3,891,447.32	4,698,265.39	6,072,647.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2,883.51	186,721.33	291,029.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2,428.11	848.78	40,795.18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327.57	299.04	270.51
固定资产	24,272.99	22,931.28	21,404.26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3,752.04	15,121.70	16,508.31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6.40	26.19	36,078.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65.79	20,425.31	16,337.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	150.04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21,943.73	4,944,789.06	6,495,070.72
资产总计	8,275,199.85	9,996,092.70	10,586,353.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314,028.03	7,564,019.95	8,833,793.64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拆入资金	930,000.00	1,199,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	-
预收款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1,216.66	1,358.46	1,504.21
其中：应付工资	375.43	375.43	375.43
应付福利费	-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应交税费	29,497.02	32,548.78	40,304.77
其中：应交税金	29,212.97	32,273.39	39,995.84
应付利息	46,492.82	-	-
应付股利	4.05	-	-
其他应付款	228,275.63	299,042.80	346,778.3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49,747.25	15.50	-
流动负债合计	7,599,261.47	71,064.84	20,644.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52.92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9.00	26.00	27.00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8,916.67	8,416.67	7,91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3.15	3,066.33	811.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81.73	11,509.00	8,755.47
负债合计	7,609,443.21	9,178,559.33	9,251,780.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000.00	160,000.00	220,000.00
国有资本	160,000.00	160,000.00	204,391.32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60,000.00	160,000.00	204,391.32
集体资本	-	-	-
民营资本	-	-	15,608.68
其中：个人资本	-	-	-
外商资本	-	-	-
减：已归还投资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60,000.00	160,000.00	2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21,958.03	221,958.03	481,838.2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3,598.98	9,218.53	1,631.1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80,675.95	90,877.32	113,464.29
其中：法定公积金	69,305.13	79,506.50	102,093.47
任意公积金	11,370.82	11,370.82	11,370.82
储备基金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利润归还投资	-	-	-
一般风险准备	114,364.70	161,285.86	195,778.93
未分配利润	35,408.20	113,036.50	248,726.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6,005.85	756,376.23	1,261,439.07
少数股东权益	49,750.79	61,157.14	73,134.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5,756.64	817,533.38	1,334,573.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275,199.85	9,996,092.70	10,586,353.54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2,014.73	505,528.20	615,776.28
其中：营业收入	1,100.52	2,092.88	2,089.14
利息收入	340,376.84	502,858.05	613,587.92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37.37	577.27	99.22
二、营业总成本	263,499.22	280,160.99	235,163.18
其中：营业成本	31.13	29.31	28.53
利息支出	134,868.93	181,901.08	178,219.6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114.05	37,747.51	14,106.10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11,619.35	6,157.44	4,830.60
销售费用	26,803.30	31,522.08	32,508.81
管理费用	2.02	2.00	-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	-	-
党建工作经费	-	-	-
财务费用	-9.61	-0.46	-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其中：利息支出	-	-	-
利息收入	9.61	0.54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
资产减值损失	56,070.04	22,802.04	5,469.52
其他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4.02	-96.79	-6,418.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073.63	5,900.22	38,853.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3.03	-893.14	1,19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1.64	32.78
其他收益	-	550.00	543.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088.16	230,785.86	414,820.74
加：营业外收入	1,831.52	152.45	49.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55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政府补助	709.00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4.51	5.00	0.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19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915.17	230,933.31	414,870.66
减：所得税费用	36,918.50	61,928.97	108,326.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996.67	169,004.35	306,544.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969.78	157,597.99	287,829.95
少数股东损益	5,026.89	11,406.35	18,714.4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385,371.97	1,530,280.81	1,194,984.53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30,000.00	269,000.00	-1,199,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3,633.97	543,295.37	631,335.3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99,938.00	-507,424.00	507,42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9.67	29,247.05	9,56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2,097.61	1,864,399.23	1,144,306.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011,857.91	1,109,015.20	1,304,260.6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14,707.68	87,559.20	88,867.52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1,273.98	208,327.36	225,705.3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27.26	21,717.46	20,279.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008.99	96,960.37	132,563.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54.62	20,451.04	94,01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5,321.20	1,544,030.63	1,865,68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776.41	320,368.60	-721,380.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416,355.08	30,852,183.91	31,720,549.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501.64	5,900.22	36,368.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00	1,007.93	77.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	447.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66,900.66	30,859,092.05	31,757,441.65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672.01	2,490.51	3,85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114,578.93	30,855,996.43	32,056,188.9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17,250.94	30,858,486.94	32,060,04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649.72	605.12	-302,602.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19,912.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19,912.5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674.01	22,847.02	101,028.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789.86	-	5,968.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74.01	22,847.02	101,02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74.01	-22,847.02	218,884.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7.83	-1,180.36	859.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3,789.96	296,946.34	-804,238.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6,137.61	3,629,927.57	3,926,873.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29,927.57	3,926,873.91	3,122,635.21

（四）一致行动人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主要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一致行动人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9)第 110ZB158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认为财务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财务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五）一致行动人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等

财务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背上市公司及权益变动所涉各方在此之前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内部决策文件及交易进程备忘录；
- (四) 与本次重组相关的法律文件；
-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在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发生的相关重大交易的协议；
- (六)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 年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 (七) 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持有或买卖该上市公司股份的说明；
- (八) 信息披露义务人就本次股份转让协议收购应履行的义务所做出的承诺；
- (九)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十)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
- (十一)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置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徐留平

2020年4月28日

一致行动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全华强

2020年4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签字盖章页）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徐留平

2020年4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签字盖章页）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全华强

2020年4月28日

附表：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开发区东风大街 2259 号
股票简称	一汽轿车	股票代码	A 股：000800.SZ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红旗大街 1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家数：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家数：2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一汽股份持有 862,983,689 股，财务公司持有 400,000 股； 持股比例：合计占 53.05%		
本次收购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A 股； 新增股份数量：2,982,166,212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合计占 83.42%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时间	2020 年 4 月 7 日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者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具体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已取得了所需的各项审批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字盖章页）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徐留平

2020年4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字盖章页）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全华强

2020年4月28日